

A992003

遊說登記申請書

自行遊說—法人或團體專用 (2-1)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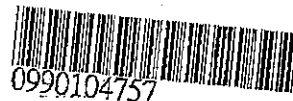
(被遊說者所屬機關)

填表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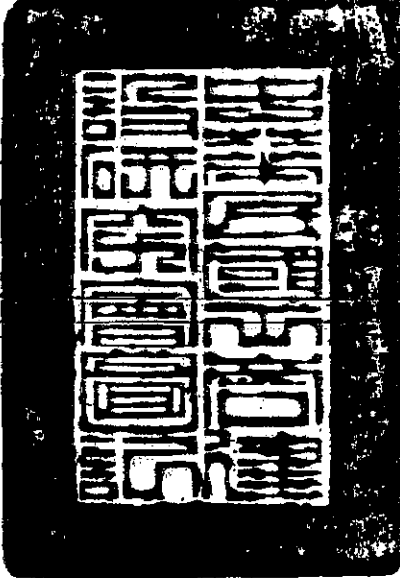

一、收支報表所填寫之資料如有增、刪、塗、改(含修正液之塗改)者，應於該增、刪、塗、改處加蓋製表人之印

申請人稱名	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		
登記證或許可證 立或備文件 證明字號	台內社第800979號	電話及傳真號碼	電話：(02) 259688 傳真：(02) 259699
主事務所地址	10001-019 台北縣大板鄉鎮市區 村里 建設路乙段巷弄201號6樓		
代表人(負責人)姓名	賴正鎰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電話及傳真號碼	住家： 手機：	辦公室：	(04) 227777 傳真：(04) 226080
國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國	國民身分證編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國，國籍：	有效護照號碼或該國身分證明文件	
戶籍地址	縣 鄉鎮市區 村里 街 段 巷 弄 號 樓		
通訊地址	同戶籍地址		
遊說代表姓名			
遊說代表 1	賴正鎰	遊說代表 2	張麗莉
遊說代表 3	鍾尹堂	遊說代表 4	張景燁
遊說代表 5	余基明	遊說代表 6	陳一誠
遊說代表 7		遊說代表 8	
遊說代表 9		遊說代表 10	
※遊說法第6條規定，遊說者為法人或團體時，應指派代表為之，其代表人數不得逾10人。上列遊說代表須另填寫遊說代表補充頁。			
被遊說者姓名	江宜華	職稱	部長
※被遊說者姓名及職稱欄位空間不敷填寫者，請依式另以A4紙張直式橫書繕寫。			
遊說目的及內容 (以150字為原則)	預售屋實地履約保證制度之業界看法與建議		


(續下頁)



99. 7. 06

遊說期間	民國 99 年 6 月 24 日起至 99 年 6 月 24 日止
進行遊說 預估支出金額	新臺幣 _____ 元整
與欲遊說之 政策、議案或 法令之形成、制 定、通過、變更 或廢止之關係	
附繳證件	1. 登記證或許可設立或備案證明影本。 2. 釋明與欲遊說之政策、議案或法令之形成、制定、通過、變更或廢止之關係之文件。
申請人：	  申請日期：99 年 7 月 6 日
(請加蓋法人或團體圖記及負責人簽名或蓋章)	

遊說代表補充頁

法人或團體名稱	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所 免會	登記證或許可證 立或備字 證明文件字號	台內社第8009779號
姓名	賴正鎰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電話及傳真號碼	住家： 手機：	辦公室：(04) 27222777 傳真：(04) 27226080	
國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國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國，國籍：	有效護照號碼	
戶籍地址	縣 鄉鎮 村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區 里 街		
通訊地址	同 戶籍地址		
最近3年內(以遊說期間開始前1日往前推算3年)是否曾任遊說法第2條第3項第1款、第3款及第4款所定之公職：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離職前5年內曾任上開公職之機關如下：			
服務機關	職稱	任職期間	
服務機關	職稱	任職期間	
服務機關	職稱	任職期間	
服務機關	職稱	任職期間	
服務機關	職稱	任職期間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(服務機關等欄位空間不敷填寫者，請依式另以A4紙張直式橫書繕寫)			
※遊說法第2條第3項第1款、第3款及第4款所定之公職請參閱填表說明四。			
◎本人聲明絕無遊說法第10條、第11條、第12條及其施行細則第5條之情事，特此具結。			
具結人： 賴正鎰  (簽名或蓋章)			
※具結之相關條文請參閱填表說明五。			

※遊說法第6條規定，遊說者為法人或團體時，應指派代表為之，其代表人數不得逾10人。本頁遊說代表表格不敷填寫時，請自行影印。